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URUM PACIFIC (CHINA) GROUP LIMITED**

###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48)

## **完成收購VIVA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及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 **收購事項完成**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一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收購Viva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協議之所有條件已獲達成或豁免，而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完成。根據該協議，於完成日期，按目標公司管理賬目計算之代價為26,672,240.25港元。於完成後，買方亦已向若干放債人悉數償還該物業現有按揭之未償還款項約22,440,000港元(「贖回款項」)。

####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二日之售股章程(「該售股章程」)，內容有關公開發售，基準為每持有2股現有股份獲發1股發售股份(「公開發售」)。誠如該售股章程所載，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57,780,000港元之擬定用途為(i)約40,000,000港元用作開發放債業務及(ii)餘額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鑒於收購事項已告完成，本公司已從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中應用(i)約16,670,000港元以償付代價及(ii)約22,440,000港元以清償贖回款項。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餘額當中(i)約17,560,000港元用作發展放債業務及(ii)約1,09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本集團將於日後尋求其他方式，以於有需要時為發展其放債業務撥充資金，包括但不限於向銀行再融資該物業。

承董事會命  
奧栢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梅育華

香港，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陳偉傑先生、黃志恩女士、梅育華先生及洪達智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文俊先生、霍健烽先生及李念緯醫生。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aurumpacific.com.hk](http://www.aurumpacific.com.hk) 內刊登。